

費果爾諾夫著

歐洲人民民主國家的
社會主義經濟建設

財政經濟出版社

歐洲人民民主國家的 社会主义經濟建設

費果尔諾夫著

葛 辛 譯

財政經濟出版社

1957年·北京

П. К. Фигурнов
СТРОИТЕЛЬСТВО СОЦИАЛИСТИЧЕСКОЙ
ЭКОНОМИКИ И РАЗВИТИЕ
ВНЕШНЕЙ ТОРГОВЛИ В ЕВРОПЕЙСКИХ
СТРАНАХ НАРОДНОЙ ДЕМОКРАТИИ

Внешторгиздат
Москва 1955
根据苏联对外贸易出版社
1955 年莫斯科俄文版本译出

欧洲人民民主国家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

〔苏〕费果尔诺夫著
葛 辛 译

*

财经出版社出版

(北京西总布胡同7号)

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许可出字第60号

中華書局上海印刷厂印刷 新華書店总經售

*

787×1092 1/32·3 1/4 印张·70,000 字

1957 年 2 月第 1 版

1957 年 2 月上海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500 定价: (7) 0.30 元

统一书号: 4005.242 57.2.京型

出版者的話

本書對中歐與東南歐各國人民民主制度的產生和發展，以及這些國家在社會主義建設和社會主義改造中進行的一系列鬥爭，都作了比較系統的說明。原書名為“歐洲人民民主國家的社會主義經濟建設和對外貿易的發展”，共分四章，除已譯部分外，尚有“對外貿易在各人民民主國家經濟關係中的作用”一章（即第四章），因我社將翻譯出版的“人民民主國家的對外貿易”（弗龍金等著）和“社會主義陣營各國的經濟合作與互助”（謝爾格耶夫著）等書，對這些國家之間的貿易聯系有比較全面的介紹，故未譯出。本書可供國際經濟研究工作、對外貿易工作者參考。

目 录

第一章 中欧与东南欧各国人民民主制度的 产生和发展.....	5
第一節 人民民主革命前夕的經濟概述.....	5
第二節 革命改造的兩個階段.....	12
第二章 欧洲人民民主国家过渡时期的經濟.....	32
第一節 基本的社会經濟成分.....	32
第二節 由資本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时期中 經濟政策的基础.....	47
第三章 社会主义經濟基础的建設.....	58
第一節 社会主义工業化.....	58
第二節 農業的社会主义改造.....	80
第三節 劳动人民物質福利和文化水平的提高.....	88

歐洲人民民主國家的 社会主义經濟建設

費果尔諾夫著

葛 辛 譯

財政經濟出版社

1957年·北京

П. К. Фигурнов
СТРОИТЕЛЬСТВО СОЦИАЛИСТИЧЕСКОЙ
ЭКОНОМИКИ И РАЗВИТИЕ
ВНЕШНЕЙ ТОРГОВЛИ В ЕВРОПЕЙСКИХ
СТРАНАХ НАРОДНОЙ ДЕМОКРАТИИ

Внешторгиздат
Москва 1955
根据苏联对外贸易出版社
1955年莫斯科俄文版本译出

欧洲人民民主国家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

〔苏〕费果尔诺夫著

葛 辛 译

*

经济出版社出版

(北京西总布胡同7号)

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许可出字第60号

中華書局上海印刷厂印刷 新華書店总經售

*

787×1092 1/32·3 1/4印张·70,000字

1957年2月第1版

1957年2月上海第1次印刷

印数: 1—5,500 定价: (7) 0.30元

统一书号: 4005.242 57.2.京型

出版者的話

本書對中歐與東南歐各國人民民主制度的產生和發展，以及這些國家在社會主義建設和社會主義改造中進行的一系列鬥爭，都作了比較系統的說明。原書名為“歐洲人民民主國家的社會主義經濟建設和對外貿易的發展”，共分四章，除已譯部分外，尚有“對外貿易在各人民民主國家經濟關係中的作用”一章（即第四章），因我社將翻譯出版的“人民民主國家的對外貿易”（弗龍金等著）和“社會主義陣營各國的經濟合作與互助”（謝爾格耶夫著）等書，對這些國家之間的貿易聯系有比較全面的介紹，故未譯出。本書可供國際經濟研究工作、對外貿易工作者參考。

目 录

第一章 中欧与东南欧各国人民民主制度的 产生和发展.....	5
第一節 人民民主革命前夕的經濟概述.....	5
第二節 革命改造的兩個階段.....	12
第二章 欧洲人民民主国家过渡时期的經濟.....	32
第一節 基本的社会經濟成分.....	32
第二節 由資本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时期中 經濟政策的基础.....	47
第三章 社会主义經濟基础的建設.....	58
第一節 社会主义工業化.....	58
第二節 農業的社会主义改造.....	80
第三節 劳动人民物質福利和文化水平的提高.....	88

第一章

中欧与东南欧各国人民民主制度 的产生和发展

第一节 人民民主革命前夕的经济概述

在人民民主革命的前夕，波蘭、匈牙利、羅馬尼亞、保加利亞和阿尔巴尼亞都是經濟比較落后的国家，是帝国主义国家的农业附庸国。在这些国家里，生产上几乎都以农产品为主，絕大部分居民都从事农业。重工业，尤其是机器制造业很不发达。轻工业在技术上也是極端落后的。只有捷克斯洛伐克是一个工业比較发达的国家。

中欧和东南欧各国经济上的封建残余和外国壟断資本的控制势力，大大阻碍了这些国家的发展，因而使他們处于落后状态并依賴帝国主义国家。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前，在波蘭的自立人口中，从事农业的占 73%，从事工业的约占 10%，在其它经济部門工作的约占 17%。

地主庄园总共只占农户总数的 0.5%，但占有的土地几达全部土地面积的一半。在农村中共有 325 万农户；其中 1/3 的农户每户只有 2 至 5 公頃的土地，而其它 1/3 农户每户所有的土地还不到 2 公頃。另一方面約有 2,000 个大地主的庄园几乎占有了全部可耕土地的 1/4（平均每一庄园占有 3,200

公頃土地)。

波蘭的工業虽然在个别地区(如頓布罗夫斯科沃)有了發展,但整个說起来水平还是不高的。在 1937 年国民經济总产值中,工業产值的比重为 45.5%,而农業产值的比重为 54.5%。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前夕,波蘭所生产的工業品比瑞典少一半,比比利时少 1/3,而瑞典、比利时兩國的人口数要比波蘭少得多。

波蘭的經濟落后状态也表現在輕工業对重工業所占的優勢上,表現在重工業各部門如机器制造業、冶金工業、化学工業、电机工業的落后上。在 1937 年,生产資料生产和消費品生产的对比(按价值表現的)是 47:53。1937 年,机器制造工業在大中工業企業产量中的份額是 7%,而化学工業的份額是 8%。就按人口計算的大中工業企業产量來說,波蘭是落在欧洲最后面的一个國家。如果以 1938 年波蘭按人口計算的大中工業企業产量作为 1,則意大利是 2.4,法国是 4.8。

外国資本掌握了波蘭所有的主要国民經济部門。它的份額几乎占波蘭工業投資額的 2/3。外国資本在各个工業部門中所占的份額如下:石油工業是 87.5%,电力工業是 81.3%,电机工業是 66.1%,化学工業是 59.9%,采矿冶金工業是 51.1%。外国壟断資本不仅借助于攫取工業企業、控制銀行業務,而且也通过重利盤剝的借款来奴役波蘭。波蘭欠外国政府和銀行的債務,到 1938 年底共計达 25,150 万茲罗提。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前夕,波蘭劳动人民單是为清償外債在十年中所付出的利息就將近达到 8 亿茲罗提。

外国壟断資本無情地剝削波蘭人民,攫取最大限度利潤,从而阻碍波蘭国民經济的發展,使它遭受巨大的損失,并使波蘭变为他們的农業原料附庸國。

捷克斯洛伐克的工業比中欧与东南欧的其它各国較為發達。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前，它就可以算做一个工農業国了。这只要指出下面一点就足以說明：捷克斯洛伐克的領土只占全球面积的 0.1%，人口只占世界人口的 0.7%，但它在全世界的工業品出口總額中所占的比重却达到 6%。捷克斯洛伐克全部人口中將近一半是城市人口。1937 年，工業产值在总产值中所占比重是 58%，農業产值的比重是 42%。

捷克斯洛伐克的工業主要是集中在捷克境內（斯洛伐克是国内比較落后的从事農業的一部分）。輕工業（紡織工業、制鞋工業、玻璃制造工業等）具有很重要的意义，但它的原料完全靠外国輸入，并且主要是指靠外国市場的需要。机器制造业、化学工業和重工業的某些其它部門，都沒有获得很大的發展。在捷克斯洛伐克的工業中，生产資料生产比消費品生产占优势。1937 年，兩者之間的比例（按价值表現的）是 57.8：42.2。但同时必須注意，捷克斯洛伐克的軍事工業在重工業中是占很重要的地位的。

全国国民經濟的主导地位掌握在外国壟断資本的手中。在工業中有 1/5 以上的股本是外国資本。根据 1937 年的統計数字，捷克斯洛伐克共有 80 家外国股份公司，120 家德、英、法、美和瑞士等国大企業的分厂。

外国帝国主义者与那些和外国壟断資本有千絲万縷关系的捷克斯洛伐克本国的資本家及地主在一起，通过对捷克斯洛伐克劳动人民的殘酷剝削获得了最大限度利潤，同时也阻碍了捷克斯洛伐克工業的發展。

按照 1941 年的統計数字，在匈牙利自立人口中，有 60% 是从事農業，其它 40% 是在工業、手工業、運輸業及其它經濟部門中工作。

12,000 个地主庄园只占农户总数的 0.8 %，但却拥有 770 万荷尔特的^①的土地，占土地总面积的 48 %。另一方面，约有 120 万个农户（占全部农户的 73 %），只有 160 万荷尔特的土地，占全国土地总面积的 10 %。

匈牙利整个工业的水平都不高。它是一个资本主义不太发达的国家。1938 年，工农业总产值的对比是 53 : 47。在工厂加工制造业的构成中，大半是些轻工业企业。钢铁工业、机器制造业、化学工业和制铝工业都不甚发达。钢铁工业在加工工业总产值中所占比重为 11.2 %。1938 年，钢产量为 648,000 吨，生铁产量为 335,000 吨。机器制造业在工业总产值中的比重不到 12 %；此外，还必须指出，匈牙利几乎根本没有机床制造业，主要只是运输机械制造业。这一切都证明生产资料生产是大大地落后于消费品生产。1938 年，生产资料生产在全部工业生产中的份额是 39.4 %，而消费品生产的份额为 60.6 %。

匈牙利输出的主要是原料和农产品，输入的是工业品和半成品，这也是匈牙利经济落后的标志。

外国垄断资本控制了主要的国民经济部门，对匈牙利人民进行剥削，使它的经济发展受到很大的阻碍。到第二次世界大战初期，矿井的主要资本的 30 % 和银行资本的 25 % 都掌握在外国资本家手中。

根据 1939 年的普查资料，在罗马尼亚的自立人口中有 78.2 % 从事农业，在工业部门工作的只有 7.2 %，在商业部门和银行中工作的是 3.2 %，在运输部门中工作的是 1.7 %，在其它经济部门中工作的是 9.7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前夕，罗马尼亚国民收入的半数，是由落后的农业提供的，在农业中

① 1 荷尔特 = 0.57 公顷——译者。

起主要作用的是地主經濟和富農經濟。在 1930 年，全部耕地的 32.2% 是在 25,000 个地主的手中，19.3% 的耕地在富農手中。為數在 300 萬以上的貧農和中農，只占有全部耕地的 48%。帶有濃厚封建殘余的落后農業之占有優勢，証明羅馬尼亞經濟發展水平的低下。

1939 年，農業總產值與工業總產值的對比是 60:40。在工業的部門構成上，反映出國內工業發展的落后性。消費品生產比生產資料生產占優勢。1938 年消費品生產在工業總產量中的份額為 63.2%，而生產資料的份額為 36.8%。冶金工業幾乎沒有發展起來。1938 年按人口計算的生鐵產量只有 6.7 公斤，鋼只有 14 公斤。實際上未曾有過機器製造業。在羅馬尼亞，只有石油的開采和加工工業占重要地位，但是這一工業部門幾乎完全為外國資本所控制。輕工業也沒有很大的發展。占加工工業全部產值 43% 以上的，是食品工業部門和紡織工業部門。

外國壟斷資本在國民經濟中占主要地位。第二次世界大戰的前夕，在投入工業的資本總額中，有 80.2% 是外國資本。在工業股份公司資本總額 63,650 萬金列依之中，有 51,100 萬金列依是外國的投資額。在石油工業中，外國資本的份額是 92%，在冶金工業中是 74%，在化學工業中是 72%，在木材加工工業中是 70%，在制糖工業中是 94%。在第一次世界大戰以前的年代里，每年從國內要流出 5,000—6,000 萬金列依，作為羅馬尼亞企業中外國投資額的利潤和利息，流出 8,500—9,000 萬金列依作為外債的利息，流出 4,000—5,000 萬金列依作為有關私人國外旅行的費用。總計每年向外國支付的款項有 17,500—20,000 萬金列依。

1939 年，在資本總額約 365 億列依的 941 家工業股份公

司中，約有資本 180 亿列依的 123 家工業股份公司是外国壟斷組織所有。因此，外国資本在工業中的份額等于 50%。羅馬尼亞 17 家大銀行和全部銀行資本的 30% 以上，以及羅馬尼亞保險公司資本的 70% 以上，都是处在外国資本的控制之下。

第二次世界大战前夕，在保加利亞的自立人口中，从事農業的有 79.8%，在工業部門中工作的有 8.2%，在運輸和郵電部門中工作的有 1.2%，在商業部門和銀行中工作的有 2.3%，在其它的經濟部門中工作的有 8.5%。国民收入中農業^①所占份額是 52.1%，而在農業中分散的小農經濟又占絕對優勢，工業所占份額（手工業除外）是 8.6%，將手工業計算在內，也只占 15%，郵電業和運輸業的份額是 3.4%，商業的份額是 10%，其它部門的份額是 19.5%。說明全國經濟發展水平低下的鮮明標志，就是農業和工業產值的對比，這種對比在 1939 年是 66.2:33.8。

重工業幾乎沒有發展。根本沒有冶金工業和機器制造業。在保加利亞的工業中，消費品生產比生產資料生產占優勢。在 1939 年工業總產值中，輕工業所占份額是 77%，而重工業所占份額只有 23%。但是，輕工業在技術裝備上也很落后，不曾有過很大的發展。比較發達的輕工業部門是煙草、紡織和食品等工業部門。從按人口計算的各種重要工業品的產量中，也可以看出保加利亞工業水平的低下。1946 年按人口計算的各種主要工業品的產量如下：生鐵和鋼是 0.03 公斤，電力是 63 瓩時，布匹是 5.5 公尺，皮鞋是 0.3 雙。

保加利亞經濟所以落后，主要是因為保加利亞有 5 個世紀是处于土耳其鐵蹄的沉重壓迫之下。保加利亞在 1878 年

^① 保加利亞沒有地主土地占有制，這種制度在 19 世紀末擺脫了土耳其枷鎖之后就已消滅。

为俄罗斯军队解放之前，全国只有 43 家制粉厂和 19 家小型企业。在解放后，保加利亚才有了在工业上发展资本主义的条件。至 1900 年，全国有 266 家（主要是小型的）资本主义工业企业。不过当时保加利亚的工业并没有获得广泛的发展。这个在经济上很落后的国家，很快就为几个大的帝国主义国家所统治。外国的垄断资本一进入国内，便盘踞在保加利亚的主要国民经济部门中。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前夕，外国资本在保加利亚加工工业中的份额达 48.3%，在批发贸易中是 38%，在保险事业中是 24%，在银行业中是 22%，在运输公司中是 63%，在烟草工业中是 65%，在制糖与火柴工业中是 85%，在水泥工业中是 91%。1944 年 9 月，在拥有资本 53,260 万利瓦的 30 家主要工业股份公司中，外国资本的份额为 59.4%。

外国的垄断资本为获得最大限度的利润，无情地剥削和掠夺保加利亚的人民，并破坏他们国家的经济。仅在 1918—1944 年期间，从保加利亚运出的财富（包括资本的利润和利息、办理与德国清算所运出的货品等等）为数已超过 10 亿利瓦。

阿尔巴尼亚过去是最落后的农业国，生产力发展水平很低，工业极不发达，主要都是手工业（采矿工业除外）。在阿尔巴尼亚，资本主义关系是和封建关系交织起来的，而且有些地方还保持氏族制度的残余。

中欧与东南欧各国的大资产阶级和地主是帝国主义和外国帝国主义分子勾结在一起的，并且同他们一道掠夺这些国家的人民。统治集团有时依靠美国、英国、法国的帝国主义分子，有时又以德国的帝国主义分子为靠山，采取反人民的对内政策和反民族的外交政策。例如，在捷克斯洛伐克，在 1938 年

的慕尼黑时期就完全暴露了統治階級这种犯罪的反民族政策，那时英法的統治集团已同希特勒締結了协定，听任捷克斯洛伐克为法西斯侵略者所分裂（作为約定对苏联进行挑衅的代价）。捷克斯洛伐克的資產階級和地主們，由于敌視苏联，害怕民族解放革命运动在同法西斯德国作战中有了發展，便拒絕了苏联政府援助的建議。在慕尼黑协定之后，果然不出所料，捷克斯洛伐克就完全处于法西斯占領者的奴役之下了。

匈牙利、保加利亞和羅馬尼亞統治集团参加“軸心”国法西斯集团，后来又牽入罪惡滔天的反苏战争之中，这一切就是这些国家的統治集团同德国壟斷資本徹头徹尾勾結的表现。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期，中欧和东南欧各国都为德国法西斯所占領。这些国家的国民經济都是服从于德帝国主义的利益的。因此，它們的經济極端衰落。地主階級和壟斷資產階級变成了德国法西斯的走狗，使这些国家中的階級矛盾和民族矛盾急剧地尖銳化起来。

第二节 革命改造的两个阶段

当中欧和东南欧各国統治集团背叛民族独立政策、同法西斯侵略者締結万惡协定之时，这些国家爱好自由的人民为反抗这些集团进行了坚决的斗争。

各国共产党站起来領導解放斗争，它們把本國的劳动农民、进步知識分子和一切爱国者团結在工人階級周圍，組成了反法西斯民族陣綏。共产党根据人民的切身利益，号召劳动人民为反抗法西斯占領者，为爭取祖國的解放进行武裝战斗。共产党把国家从法西斯占領者手中求取民族解放的斗争，同解决劳动群众从帝国主义的压迫和資產階級—地主反动集团的猖獗势力中求取社会解放的任务，同建立人民